

1901

# 廣州文史資料

第十二輯

一九六四年第二輯

(內部發行)

1964年1月  
廣州文史資料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廣州市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廣州文史資料

第十二輯

一九六四年第二輯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廣州市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一九六四年十月

广州文史資料

第十二輯

一九六四年第二輯

一九六四年十月

\*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廣州市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出版

廣東省郵刊內字163號登記證

\*

清華印刷廠印刷

定價：0.80元

## 編輯凡例

一、本选輯的印行，旨在积累历史資料和推进史料征集撰写工作的开展。所选的稿，多是撰写者（提供者）的亲身經歷和所见所聞（或虽非亲身經歷，但对某一項史实很熟悉并掌握到第一手材料而編写的），各有一定的史料价值。但这种史料是各人从不同的角度提供的，內容可能不尽翔实，觀点可能不尽正确，因此，本选輯只在內部作为不定期刊物发行，以供历史工作者的参考。

二、本选輯所搜集的史料，包括清末到全国解放前各个时期的各个方面，举凡政治、軍事、經濟、文教、艺术、宗教、民族、华侨、旧社会生活等的史料，不拘体裁，不求完整，只要真实具体而能反映当时重要历史事件或社会面貌的发展变化者均可选入。

三、本选輯的資料，歡迎閱者提出补充和訂正。

四、本选輯对来稿可加以綜合、刪节和文字上的修改。

## 目 录

- “南石头惩戒場”的片斷回憶 ..... 彭 波 ( 1 )  
日本侵华企业台湾銀行广州支行 ..... 楊君厚 ( 11 )  
我三十年經營土菸业的回忆 ..... 邝匡敬 ( 21 )  
胜家縫紉机侵入我国市场 ..... 陆緒熙 ( 31 )  
旧社会金融市场黑幕一例 ..... 周瑞頤 ( 45 )  
抗战时的广东实(企)业公司 ..... 邱汉强 ( 51 )  
抗战期間封鎖潮汕淪陷区糧食內幕 ..... 練秉彝 ( 68 )  
記日軍投降后广州收兌中儲券經過 ..... 严显郁 ( 76 )  
大革命时期八和会館改制和优伶工会 ..... 梁家森 ( 83 )  
記广东优伶工会 ..... 仇飞雄 ( 91 )  
一九二六年广州先施公司职工罢工 ..... 朱 十 ( 97 )  
广州市新聞記者联合会的組織与斗争 ..... 謝汝誠 ( 101 )  
記反动的广东机器工会数事 ..... 陈八簋 ( 107 )  
广东兵工厂的“工人联合会” ..... 白海东 ( 118 )  
广州乐行 ..... 朱 十、苏文炳、白燕仔、  
潘 寬、馮源初、程 才、李 昆 ( 123 )  
广州西关士紳和文瀾書院 ..... 薦志塗 ( 162 )  
广州的“媒家” ..... 駱 亭 ( 168 )  
深圳赌场 ..... 紀汝賢 ( 174 )  
广州西堤灾区重划黑幕 ..... 何亦樓 ( 179 )  
新一軍进入广州紀略 ..... 龙國鈞 ( 184 )  
新一軍在广州的罪行 ..... 練秉彝 ( 192 )  
国民党捣毀广州英領事館补充 ..... 梁霖、一知、任远 ( 194 )

# 南石头“懲戒場”的片斷回憶

(一九二七——一九三〇)

彭 波

距今卅多年前，在广州河南南石头有一个所謂“懲戒場”。离市区約数华里，地近江边，旧为砲台，清末英法联軍侵粤后，砲台被迫廢弃。民二（一九一三年），广东警察厅长陈景华利用旧址改建为井字形的二层楼房，外面原有围墙，加固加厚后，又設了望哨，以作监狱。全监計囚室二百五十六間，規定每間关八人，共可容二千零四十八人。分为东地、西地、南地、北地、东楼、西楼、南楼、北楼。原是用来关押普通刑事犯的。一九二七年“四·一五”后，却成为国民党反动派用来囚禁革命者的集中营。被抓进去的，先剃光头发，加上脚镣（有的甚至上两副脚镣，外加手铐）。

“四·一五”起，蓦地关进千多人，連原有的刑事犯，共关着一千四百人左右，把各仓都塞滿。政治“犯”有工、农运动的骨干分子，有十三四岁的劳动童子团员，有十五六岁的初中学生，更多的是青壮年。其中有工人、农民、学生、黄埔軍校学生、店員、妇女，各地方的人都有，有講广州話的，有講客家話的，有講普通話的，有講海南話的。这些人被关进去以后，遭到酷刑拷打而死、病死、或拉出去杀死的很多，弄死了一批人后，又有新抓进的，因此监仓經常都

滿。如沈春雨、熊銳、彭粵生、張云峯等同志就关在这里，后来在这儿被杀害。

我当时参加新学生社，在党的领导下搞革命工作，“四·一五”后匿居市内学旅被捕。先被关在国民党广州公安局看守所，关押了約两个月之后才被提解到該场，关在西楼十七号仓。同仓的难友有李潤生（共产党员、广东人）、段浩天、朱忠能（湖南人），吳安国（江西人、以上三人均黃埔軍校入伍生）、李錦堂（革命軍人、山东籍），和一位进来不久即患病死去、現在記不起姓名的工友；后来又加进一个叫陈延年的青年（不是那时任中共广东区委书记的陈延年同志）。李錦堂是高个子，二十多岁，患着沉重的脚气病，全身浮肿。同仓八人中我的年龄最小，我那时才十六岁。八个人坐臥都在地板上，每人睡舖，仅足容身，大家晚上并排靠貼着睡。患重病的工友就在我身旁，他死的那天晚上，七个人都未发觉，我也病着，发高烧，沉睡未醒，不知道他死，并肩睡了一夜。天明才发觉。

李潤生也病着，他是瘦个子，病得更加瘦削，肤色蒼白。他是搞工运的，是广州金属业工会书记，二十四五岁，是一位热情的青年。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早上五時許，忽听到楼下西鐵門开閘，獄警在喚名，跟着，急促的脚步声直奔到我們仓門，大家屏住气，你看我，我看你。獄卒打开仓门就叫：“李潤生！出来！”又在斜对面仓口喊：“何鴻柱！出来！”（何鴻柱是中山大学附中学生、共青团員、十七岁）。李潤生同志本来病得足軟无力，此时霍地站起，对着我們說：“好！祝大家早日恢复自由！永別了！”我震顫着手倒了一碗已經不热的开水給他喝，他接着一飲而尽，轉身泰然自若地对獄吏說：杀了我，还有許許多的

李潤生！說畢，豪邁地步出倉門。他帶着腳鐐瑣地邊走邊唱國際歌，獄卒凶暴地吆喝，他更高聲地唱着。我們還聽到他，何鴻柱、和樓下的幾位被押出的同志喊口號：“打倒國民黨！革命成功！共產黨萬歲！”直到最後的槍声响了，歌唱和口號能才停止。這次，還有彭粵生，譚其英、和中山大學三個工友，都被綑綁在鐵閘門外“宣判”，隨即被害于獄外的竹樹坡前。在屠殺的前一天（二十四日）中午十二時，廣州機器工會先派特務到該場叫上述被害者逐個“點相”認明後，再加一付腳鐐，押回倉中，次日即被害。

陳延年解進來才大半天，當日深夜即被拖出，但不听到槍響。事後打聽，是被押往廣州殺害了。他不像革命分子，却像個華僑子弟，廿歲左右，衣着漂亮，還有金筆、金鎖、袋錶，被捕時都被國民黨軍警搜去了。有人說：這是國民黨反動派亂抓邀“功”，因為他也叫陳延年。

一天，敵人扛來一大籠麻繩，放在獄門口，接着便有幾十個軍警出現在外面，這時又叫關倉。由獄警引着一群西裝革履、却個個蒙着面的傢伙進來，到各倉認人。這些蒙面野獸指一指誰，誰就被獄卒拖出。這次一共指認了十多個人。被拖出的同志們都壯烈得很，齊聲高呼革命口號能和唱國際歌，聲音傳到牢獄外面，反動派十分驚恐，因此才押到獄前的竹樹坡，這地方本不是“行刑”的地方，但反動派竟就地以機關槍掃射，每一個死難同志身上中彈纍纍。

敵人每殺一批人，事先獄內必出現麻繩，一條一條的掛起，標志掛一條繩就要殺一個人，我們管叫“掛繩”。如果有同難眼快瞧見外面在掛繩，說一聲“又掛繩啦！”這句話便象電流似的傳遍全監。大家咬牙切齒，恨不得冲出去同敵人搏斗。但是鐵閘重重，腳鐐緊箍，許多人還病得有氣無

力。只有射出仇恨和愤怒的眼光，以凛然的正义向那些刽子手作无声的抗击。

南石头惩戒场对付革命者是十分残酷的。有种种酷刑如“放水灯”、“吊飞机”、灌水、踩肚、烧筋、皮鞭抽打等。“吊飞机”就是把人手足吊绑，然后用皮鞭一边打（或用铁棍撞胸口及身体要害处）一边逼供。受过这种酷刑的会内伤吐血，终身残废。前几年病故的市总工会的郭荣璋同志（他那时叫郭枝）和党员杜伟同志就受过这种酷刑。当时香港罢工回来的洋务工人陈坤（现名陈永乐），也被吊打过。罢工工人叶林，也受过吊打，出狱后医了很久，到现在还常咳出血。（杜伟、陈坤、叶林现仍住本市，他们都是见证人）。吊飞机、灌水、踩肚、烧筋等毒刑是把人从惩戒场解去市公安局侦讯时施加的，施刑之后或即杀害，或仍押回该场。“放水灯”，是敌人把政治犯按倒在地，在腹上放一石块，用绳捆起他的手脚，扎成灯形，扛到江边，投落水里，以后又把他拖起来，叫他供认，或者杀死。有的用猪笼装满抛下场外江中，任其沉浮死去，这也叫“放水灯”。

该场“放水灯”是在广州起义后第四天开始的，当日十一时，他们在小轮船上用竹竿挂大网麻绳，由特务持黑名单到场唤名，总共绑了六十多名出去“放水灯”，放下水时，还用枪头上的刺刀戳插。

最初，反动派每夜都杀人的。一到黄昏，人人都不知自己今晚会不会被唤名。凡在夜间如听到外面铁闸响，就是要杀人了，狱中叫做“宵夜”。有时则在天蒙蒙亮开仓唤名，狱中管叫“饮早茶”。倘在白天杀人呢，狱中管叫“吃草”。场里的白色恐怖，笔者未能尽述。年纪大一点，特别是共产

党员，都视死如归，表现出革命气节，非常镇定，死，吓不倒他们。我意志不坚定，惊恐过甚，因而大病，不省人事，很多事情都不知道，否则今天还能忆述得多一些。有一个比我小一岁的知用中学学生（姓郑、忘其名、是中山县士紳郑道实的侄子），既非劳动童子团员，也不是共青团员，只因他的书籍里有一本共产主义书刊就被反动派抓去，他家里很有钱，用钱买通了反动派，把他保释出来，但出狱后因惊恐过度，终于病死了。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早上，场里还是象平时那样，政治“犯”拖着脚镣从各个监仓出来洗脸、大小便、放风。失了自由半年多的这批难友，都未知外面——广州市这天正在发生的伟大革命风暴（广州起义），有的人在黎明前便听到炮声和铿锵的机关枪声。此刻仰首北望，天空中浓烟滚滚。才开仓不久，还未到狱警交班时间，大家正一堆堆地聚拢，忽地，狗腿们大吹哨子，厉声高叫“关仓！关——仓！”大家又被赶进囚室。于是，瞬间全场静寂。这种情况，照例又要杀人。这一天，吃饭都不开仓，大小便都不得出去，看病、什么也不准。晚上，从仓库的小窗口看到远处天空还有火光。关了仓却不见杀人，情形异乎寻常，究竟是什么一回事呢？大家在猜论着。终于从狱警口中说出，说是“共产党暴动”，我们心里乐得什么似的。后来听说起义失败了，我们心上都像有块大石压着，跟着场内又进行大屠杀，上述的“挂绳”这么一籮籮，就是集体屠杀用的。这次杀了很多。

原来广州起义第二天，狱里地下党员即获消息，准备弄开脚镣响应。可是由于远离市区，外应未及（河南被李福林盘踞着，在沿江一带要冲、码头架设大砲机关枪，河北起义

群众正要冲过来解放我們的），結果，隨着外面的失敗，這里不能有所作為。弄開腳鐐準備響應的幾個同志被慘殺了。怎麼會被發現呢？是監獄裏面的“鬼頭仔”舉報的。後來做鬼頭的，大家恨死了他，借故跟他爭吵，飽以老拳。這以後，凡打架的，都被禁閉在特別倉。鬼頭仔，後被管場的調開。（地下黨員準備響應起義及有鬼頭仔這一敘述，僅系事後聽來，我當時在病中未目覩）。

廣州起義失敗後，場外更是警戒森嚴，場內更加殘酷，不斷有人抓進又隨時拖出施加酷刑，皮鞭、慘叫的聲音，常常傳進老難友的耳鼓。上面說過，反動派殺人最初多在夜間或天將亮時，秘密干的，獄中管叫“宵夜”“飲早茶”；廣州公社失敗後，他們殺人却在白天了，而且多數是整批的集休屠殺。

陳銘樞當了廣東省主席不久，帶一些官員进场“視察”過一次。故意傳出消息說：“陳主席很关怀這些陷于囹圄中的人，表示慰問。囑令改善生活，飲食衛生要搞好。政府要清理案件，準備釋放”。一些沒有認識的人，聽了這些話，抱有幻想。他們不知道這是反動派的詭計。對革命者使用屠殺摧殘不能得到效果時，施用另一面手法——懷柔伎倆，企圖分化而已。

跟着“廣州特別刑事法庭”成立了（記不清是陳銘樞任粵主席前或後成立的），被押將一年都未經提訊的我們，此時開始提審。我被提去“法庭”審問過幾次，老是追問我是不是共青團員。偽主審是姓金的，有幾個陪審——什麼“民眾團體”代表等。偽法官對我曾參加過的革命工作全不知道，沒有問過具體的問題，斤斤於“廣州共產黨學生中有你的名字，你何時加入共青團，誰介紹，做些什麼事，從實招

来”。每次都說你供認了，就可釋放，年紀輕輕，无知錯誤而已。他們企圖用這種說話來騙取我供出種種。我當時堅決不承認，他們得不到什麼口供。後判我兩年徒刑。判決書上寫着什麼“姑念年少無知，誤入歧途，判處感化兩年，期滿仍須察看”。這個所謂判決算是輕的。為什麼我能得到“從輕發落”？原來我母親在外面用錢“疏通”他們的結果。（後來出獄，知道我母親共用了一千多元白銀。）

該場以後改稱“感化院”。把全場政治“犯”編為甲乙丙三班，我被編在丙班，要受他們的“感化”。院長名羅邦，訓育主任為羅新杰，教官有凌廣圖（此人後來在日偽時代當了漢奸）、彭博文（後在職病死）、何兆甲、還有一個及一個代過課的均忘其名。每日上下午分班授課，課程為三民主義、五權憲法、建國大綱、建國方略、還有什麼“中國革命史”等，並以周佛海的《三民主義之理論的體系》、戴季陶、胡漢民的“著作”為教學內容；還有唱歌，羅新杰用風琴教；還教國語注音符號；却沒有時事“學習”，報紙禁傳入，絕對禁看，若被發現則要追究。而每逢星期一有一個“紀念周”，由羅邦、羅新杰“訓話”。羅邦講話平平淡淡，沒有什麼印象。羅新杰是去日本留學的，據說是醫生，是陳銘樞好友；並懂催眠術，多次在紀念周上教人催眠，說能治病，還当场拿“犯人”來實驗給大家看，大家對此麻醉“訓練”，多是陽奉陰違的。有一次叫我們寫文章，自述受“感化”的意見。我只寫了幾行字，牛頭不对馬咀地也忘記說了些什麼，好象只說希望快些恢復我自由。而有個別軟骨头却寫了無恥的歌功頌德的說話，甚至表示反共，他們得此，視同至寶。還把那些“文章”印成小冊子，發給全場難友。對那些軟骨头、叛徒，大家非常憤恨，那些文章

(小冊子)被撕得粉碎，誰也不去看它。

“感化院”后改名“反省院”，只改名称，一切如旧。

关在那儿的同难，現在能記起姓名的，有这些人：宋时輪(現在北京)，葛成烈(解放后任某省工业厅长)，阮嘯仙同志的弟弟阮治中(他当时化名謝四。解放后在中山县一农场任干部)，及共产党员張国樑、李永庆、刘秀文、陈禧連、梁在庆、江 坤、刘 光、李 初、李 隆、高国九、万冠英、謝 汉、王 务、陈 荣、張俊仕，解放后在本省工业厅工作、已病故的譚劍秋(前鮑罗庭顧問办公室的职员)，中山大学学生金泽忠，袁德韻、彭德祿、張兴、何鴻坚，中大附中学生李福潤、陈国瑞、胡秉基，广雅中学学生李成通，执信中学学生侯师魯，黃埔生、饒榮春、刘漫天、彭榮楨、蕭劍青、陈嘯樵、胡雪、朱偉民、郑 强、尹 希、朱朝謙、刘汉章、刘仲容、姚文錫、蔣云樵，广东人陈釗庸、梁冠那、梁肇幹、何瑞麟，甘肃省人胡廷芳，陝西省人郑維藩，湖南人周畏天，还有一个前清举人刘介人(当时已六七十岁)，做医生的冼巽生，罢工工人黃 木、何 源、叶 林、黎 洪、謝 流、駱耀华、陈 胜、陈桂芳，广州工代会的杜 偉，广州工人顏俊英、罗光华、易新长，农民梁 权、卢瑞明、黃福海等。

女同难因被隔离着，无从得見。

当时，葛成烈，張俊仕、陈 荣等同志領導大家秘密学习政治和时事，把偷传进来的報紙看过后加以分析，分組報告，獄卒巡到，就假裝講故事說笑話唱京腔，有的則唸古文吟唐詩，狗腿走了又繼續討論。我沒有經常参加，情况不清楚，有时只是作为旁觀者而已。

还有其他自己組織的学习小組，如数学、英語、日語、书法、繪画、拳术等，这都不用秘密进行，管场者是知道的。大家在难友中找出有专长的来教，专长英語的教英語，专长数学的教数学，不受酬，学的各就所好加入任何小組，我参加过学英語。工农难友文化低，地下黨員帮助他們另組識字、語文、算术之类的学习。这都是在各人都被判了刑期之后才能如此自学的，并且是自动組織起来的。一方面要上“感化院”的課，便利用間隙及早晚時間进行。有些工农难友学文化，从不会写信到会写，不会計算到学懂加減乘除。学英語的由初中程度到讀完一本商务版的《莎氏乐府本事》，能用中文翻釋出来，等等。那个感化院，初时煞有介事地热闹一陣，“誨者諄諄”，可是逐渐地他們松了劲，“教官”常常缺課，这給我們多一些時間自学。他們的“感化”原是政治作用，但他們目的在于乎金錢，利用职权秘密向被囚者家属勒索。

那时党在外面用巧妙的方法跟（场內）部分同志联系上，党多次派人以家属或亲友名义送来衣服、医药用品、食物和零用錢。不仅这样，还有办法秘密看到极为难得的馬列主义书刊。那个场管理錢見誠（又名錢国宝）老头子伪装同情，放宽探望檢查的限制，連《辯証法唯物論》、《社會意識學大綱》、《洪水》、《萌芽》、《奔流》等书刊都給送进。那是不怀好意的，他借此窺察难友們的思想动向，了解情况。他还常派一个从普通犯“提拔”出来做抄写的助手，进仓跟我們交朋友，假装十分亲热，将了解的情况，向他报告。他們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和我們廝混，了解誰的家庭有錢或能出錢，好敲竹杠，謀索賄賂。例如那时我父亲在墨西哥作工，把半生辛苦积下的一点血汗錢尽数汇了回来，我母

亲又到处生借，用来送给法院、公安局的督察、和抓我的特务和管场人，弄到我倾家荡产，结果，我仍被判二年刑期，总共坐了三年多的牢。

黄埔四期毕业生饒荣春写了一首长诗《叛徒的呼声》，开头几句是：“一切社会的叛徒，一切惨败的人生的战士，一切土匪小偷，一切人所不齿的下流痞子！我們也都是人呀，我們也都有横的眼睛，直的鼻子，可是我們的权利被剥夺了！……”署名“君淦”（他是江西人），秘密传出邮付上海左翼文艺刊物刊登，编者成仿吾还加按语介绍。这本刊物，也弄了进来。（忘记是《奔流》还是《拓荒》）。

瘦个子，廿多岁的张云峯同志长于旧体诗。其七律一首，题《北窗远眺》，下署笔名“溷花”。另外一首七律《解嘲》，三十五年后的今天，我还能记忆①。其他几十首诗已经失传了。

云峯同志于一九二八年在该场遭杀害，遗下老母和新婚不久的爱人。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初稿 一九六四年八月改写

（政协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供稿）

- 
- ① 《北窗远眺》 行罢西楼转北楼， 倚窗凭眺望江头。  
可邻弱柳随风舞， 时见飘萍逐水流。  
汽笛鸣呜来巨舶， 潮波滚滚簸扁舟。  
看来最是禽鱼乐， 海闊天空任遨游。
- 《解嘲》 铁窗居士被嫌疑， 狱里无聊学作诗。  
兴到涂鸦忘抑韻， 才非倚马可成词。  
不知藏拙邀人看， 贻笑方家说我痴。  
我亦自知痴得妙， 胜渠终日只愁思。

# 日帝侵华企业台灣銀行广州支行

楊君厚

我于抗日战争之前，除参加省港大罢工的一段时期外，曾在广州沙面日本台灣銀行支行充当职员计二十余年。因职位低微，不能知全面及机密大事，所知仅限于广州方面的情况，但是，就所了解的种种情形来看，在华南各地的台灣銀行和华北方面的朝鮮銀行，实为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先遣军”。三十年间，由于它的任务不限于經濟侵略方面，故情况比較复杂。加以各个时期的地方軍閥和官僚与之互相勾結，台灣銀行每每插手到政治上去，则更是超越了金融机构的范围，牽涉的面較广。千絲万縷，真是“說來話长”，因此，只好拉杂談之而已。

## 台灣銀行广州支行概述

日本自甲午战争夺取了我国領土台灣之后，即行成立了地方性的台灣銀行，是半官半商性质的。其本店（总行）“株式会社・台灣銀行”，設在台灣的台北市，而企业实权则操于东京。各地分行，亦吸收当地的商股，而直接归其总行节制管理。例如，广州方面豪紳巨賈如江孔殷（即江霞公，前清翰林，做过清乡督办），梅普之（楊梅宾大綢緞庄的

老板）、林丽生（专銷日貨的英芳生記百貨商店的老板）、楊樞（曾做过清朝駐日本出使大臣）和孔教会的林泽丰均为該行的“株主”（股东），拥有股票。这些股票的利息，直接由东京台湾銀行統一支付，每半年一次，其利率隨每年获利多少計算，最高可达年息1—2分，較之銀行普通的存款，利息优厚得多。

当时日本帝国主义对于台湾銀行和朝鮮銀行，是划开地区的范围而进行活动的。朝鮮、东北、华北沿海各地則属朝鮮銀行活动范围；台湾、华南、南洋、印度以及歐洲、美洲各地，則归台湾銀行設立分支机构，执行各种业务。

台湾銀行广州支行設在沙面，开办在前清光緒末年。（具体年份未詳）先前只是一个拥有行員数人的“出張所”（办事处），到了宣統至民国初年，由于业务的扩展，始昇格为“支行”（是那一年就記不清楚了）。全盛时期，单是华人职工，就达到四、五十人之多。同时，台湾銀行在其“旺盛”时期，更以資金創設了一座規模頗大的“南洋仓库”和“华南銀行”，业务益为扩展。（华南銀行地址不在沙面而在西堤二馬路。不明白底細的人，都誤認為是我国的民族資本，台湾銀行对外也不宣布是她的附属銀行。）

台湾銀行支行的負責人，职名叫做“支配人”，即是支行的行长。支配人及其下属各部重要职务都由日本人充任。华人受其僱用的分为两級，高一級的叫做“雇”（日本話原来的叫法，不是“雇員”）低一級的叫做“佣員”（即雇用人員，但不是“雇員”，也不能单称为“傭”）。华人大部分是“佣員”，任各部助理及办出納等业务。其余杂差、苦力，亦属于“佣員”这級。所有佣員的待遇，与上級不同，連簽到簿亦分开甲、乙两冊，不准混用。支配人、支配